2020年全市市政领域安全生产及扬尘治理

专项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提升全市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扬尘治理水平，现制定2020年市政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扬尘治理行动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全面落实《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山东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扬尘控制要点》、《山东省城市道路、地下管线等线性市政工程扬尘防治措施导则》、《威海市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威海市市政工程扬尘及围挡治理标准图集》文件要求，建立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制，落实主体责任，强化监管力度，进一步提升市政工程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和扬尘治理管理水平，全面推进市政工地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确保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实现市政工地形象、品质全面提升。

二、工作重点

1.加快推进双重预防体系建设。通过风险点确定和危险源辨识，全面分析市政企业生产活动存在的风险。通过安全风险评估、分级管控使安全隐患始终处于受控状态。争取本年度在市区市政企业建立比较完善、有效运行的风险分级管控体系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

2.履行基本建设程序、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工程项目建设程序是工程项目科学决策和顺利进行的重要保证，市政工程建设要严格履行基本建设程序，依法办理图纸审查、公开招标、质量报监、安全报监、竣工验收及档案移交等基本建设手续。各区市政管理部门要强化基本建设程序管理，进一步规范市政工程建设行为，保证工程建设合法性，确保工程安全监管及时到位。项目建设阶段，要紧抓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五大责任主体，严格落实其安全生产责任，监督检查其贯彻执行情况。建设单位要严格履行基本建设流程，执行有关工程建设标准，组织实施好工程建设工作。施工单位要建立健全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措施，消除事故隐患，防范安全事故发生。监理单位要承担工程安全生产监理责任，对安全技术措施及方案进行审查，依法对安全事故隐患进行处理。勘察、设计单位对勘察、设计的质量负责，按照国家建筑安全规程和技 术规范，保证工程的安全性能。

3.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监管力度。按照市政行业安全规范、规定及《威海市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等文件，各区市政部门要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监管力度，确保施工安全。洞口、基坑、沟槽、高空作业等临边防护要规范设置围挡、护栏、警示牌等防护设施，确保牢固、安全。桥涵脚手架等支撑系统要按照国家现行规范、规定施工，进行承载能力计算及审核。施工现场用电要编制用电安全专项方案，符合用电技术规范要求，电工必须持证上岗。起重机械、路基作业机械和渣土运输车辆要定期进行检查、检测及保养，并对司机及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隧道及石方爆破作业要制定专项安全施工方案，做好防护、预警、覆盖等工作，毗邻居民区的工地，采用爆破振动仪做好监控纪录工作。市政道路管线工程要控制好强电、燃气、压力管道、输油管道等重要管线的敷设路由和保护间距，确保符合规范及安全要求。地下管道、暗沟、涵洞、污水池等有限空间进行清淤等作业要遵守职业危险防护规范规定，做好毒害气体防治、火灾爆炸隐患治理、劳保防护与监护工作，避免安全事故发生。

4.保障市政基础设施运行安全。各区市政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市政道路、桥梁、雨水管涵、检查井盖、路灯等市政基础设施的定期性、经常性、日常性的检查维护工作，结合市政基础设施专项检查活动，开展桥梁加固、隧道安全、检查井盖等专项整治，及时修复破损的市政设施，确保市政道路完好畅通，保障市民交通出行环境。按照桥梁养护规范和省住建厅工作要求，市政桥梁要定期进行检测评估，采取相应的养护措施，并将桥梁信息及时录入城市桥梁信息管理系统。冬季清雪防滑工作中，各区市政部门要制定清雪防滑施工方案和应急预案，落实具体安全措施，保障清雪防滑作业安全和道路交通安全。

5.提升市政工地安全文明施工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水平。按照省住建厅《山东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扬尘控制要点》、《山东省城市道路、地下管线等线性市政工程扬尘防治措施导则》、市住建局《威海市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威海市市政工程围挡及扬尘治理图集》等文件要求，督导各区市政管理部门和建设、施工单位要积极推行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规范化工地建设。开工前，编制专项扬尘污染防治方案，签订《建筑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及散流物体运输管理承诺书》，落实参建单位安全文明施工责任。施工中，对市政工程围挡、大门进行提档升级，做好洒水除尘、渣土覆盖、密闭运输、视频监控、噪音防治等各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切实加强市政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不断提升市政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

6.强化安全文明施工督导检查。按照安全生产管理及文明施工标准化要求，在2020年度的市政工程行业管理中，督导各区市政管理部门要组织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做好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标准化建设工作，落实各参建单位主体责任和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确保市政工程生产安全，确保市政基础设施安全运行。同时，强化行业监督管理，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扬尘治理等内容作为市政基础设施季度检查重点，跟踪督导整改存在问题，确保取得实效。工程建设中，如有违法分包、滥用资质、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环保挂牌督办等情况发生，将视情节严重程度，列入威海市住房建设领域责任主体“黑名单”，给予相应的惩戒措施。

三、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整治站位，充分认识整治提升行动的重要性，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市政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扬尘治理行动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整治提升工作。督导各区市政部门制定切实可行的年度工作方案，明确工作时限、重点、步骤和要求，层层落实责任，全面整改提升，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2.强化责任落实。督导各区市政部门认真组织施工、监理、养护等单位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层级任务和责任，明确重点监管企业、重点部位和重点区域，使在建市政工程提升工作的各项具体措施真正落到实处，有效防控生产安全事故，逐步提升市政工地形象品质。

3.严格监督检查。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扬尘治理行动方案落实情况纳入督查重要内容。对督查发现工作落实不及时、不到位的责任单位，将定期进行通报批评。同时，对好的经验和做法，及时进行宣传推广。督导各区制定详细监督检查计划，切实落实监管责任，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不断加大扬尘治理力度，全面提升文明施工工作水平。